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4 年度業務計畫

壹、願景與使命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以下簡稱國訓中心）自成立以來，肩負培育國家級優秀選手、提升國際競爭力的重大使命，致力於提供最專業的競技訓練環境，協助選手在奧運、亞運、世大運等國際賽事中爭取佳績。國訓中心不僅專注於競技表現的提升，更強調醫療及身心健康照顧、教練職能發展、國際合作與選手課業及生涯規劃等，確保選手的全方位成長與發展。

貳、計畫依據及 114 年工作重點：

本計畫依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4-117 年中長程發展計畫」之八大發展目標：

- 目標一：培育菁英選手，提升競技實力與國際競爭力
- 目標二：強化教練職能，打造高效專業訓練與支援團隊
- 目標三：完善醫療照護，確保選手身心健康與運動表現
- 目標四：輔導學業職涯，協助選手退役後生涯發展
- 目標五：優化營運管理，確保中心穩定發展與永續經營
- 目標六：深化國際交流，拓展中心全球影響與合作夥伴
- 目標七：執行預算管控，健全中心財務管理
- 目標八：強化員工成長、組織創新與提升中心品牌形象

除基本營運之例行工作，國訓中心為加強競技運動人才培育，活化訓練場地設施設備等規劃，展開 114 年度業務，工作重點如下：

2024 年巴黎奧運結束後，全面轉入亞運備戰，為強化輔導各單項協（總）會辦理相關培訓作業，制定選手培訓參賽計畫與遴選機制，確保重點運動種類維持奪金(牌)優勢。除培育核心運動項目選手外，亦積極扶植新興運動種類，如滑板、霹靂舞、運動攀登、電子競技等，以強化國際競爭力，並透過數據分析與戰術精進，提升團體與選手個別項目的競技表現，力求突破獎牌數與參賽層級。

114 年，國訓中心持續積極推動「2025 年萊茵魯爾世界大學運動會」及「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培訓計畫，透過完整的選手遴選機制、科學化訓練與階段性評估，確保選手競技狀態達到高峰。積極辦理國內外移地訓練或模擬實戰賽事，提升比賽適應力與競技表現，以爭得最多參賽人數及最佳成績為目標，為國家爭取最高榮耀。

同時，廣續執行「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計畫」，鎖定 2028 年洛杉磯奧運及 2032 年布里斯本奧運，依 2024 年巴黎奧運經驗優化選手遴選與培育模式。重點布局射箭、羽球、拳擊、體操、柔道、桌球、跆拳道、舉重、游泳、射擊、田徑、輕艇、網球及高爾夫等 14 項核心運動項目，並動態評估新興運動項目，選拔優秀選手納入黃金計畫 3.0。透過跨領域訓練、運動科學輔助與心理韌性培養，提升選手國際競爭力，力拼歷屆最佳奧運成績。

為能提供國家培訓隊更多元、更充沛的運動科學支援服務，國訓中心與國家運動科學中心（以下簡稱運科中心）藉由分工、合作，充分運用國家政策提供之人力、物力資源。114 年 1 月 1 日起，經國訓中心、運科中心雙方多次洽商，國訓中心原有運動營養、運動生理生化、運動心理、力學情蒐等領域，撥至運科中心專責辦理，國訓中心廣續醫療防護、體能訓練，並增加諮商心理工作，期能更專業的全面照顧選手身心健康。

國訓中心持續配合國家公共建設「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如節能場館設計、綠色運動設施與智能管理，確保運動環境與國際趨勢同步，提升國訓中心競爭力，躋身世界頂尖運動訓練機構行列。

國訓中心亦將延續選手學業支持與職涯輔導，協助現役及退役選手完成學業，提供國內外進修、產學合作及多元技能培訓外，為確保選手在競技生涯後仍能順利銜接職涯發展，並建立運動心理與營養管理機制，強化選手心理韌性與身心健康，使其能夠長期保持巔峰狀態。

此外也將強化品牌形象，尋求跨界合作提高國訓中心及國家培訓隊的能見度，吸引企業與民間資源（含現金、物資）支持選手及國訓中心，期待提高現金贊助比率高於物資捐贈。

國訓中心亦將持續秉持專業、創新、責信的核心價值，結合國家運動政策與永續發展方向，發展全方位選手支持與訓練體系，提升整體運動競技實力，為我國體育發展注入新動能。

叁、114 年度發展目標之工作項目與計畫

目標一：培育菁英選手，提升競技實力與國際競爭力

114 年度廣續辦理「2026 年第 20 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選手培訓及參賽實施計畫」，同時配合教育部體育署(自 114 年 9 月 9 日起改為運動部)與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以下簡稱大專體總)共同辦理「2025 年德國萊茵世界大學運動會」代表隊選手之訓練，將採與前述亞洲運動會選手共同訓練方式辦理；針對培育菁

英選手，區分「選手培訓」及「後勤支援」兩大面向，其工作項目與計畫分述如下：

一、選手培訓

（一）推動「2025 年萊茵魯爾世界大學運動會」與「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培訓計畫

114 年，國訓中心配合體育署與大專體總共同辦理「2025 年德國萊茵世界大學運動會」代表隊選手之培訓；「2025 年德國萊茵世界大學運動會」將於 114 年 7 月 16 日至 7 月 27 日舉辦，其集訓方式為透過與亞洲運動會選手共同訓練，建立國家儲訓選手接班梯隊，提升選手體能、技術能力及國際參賽經驗等，亦透過本賽會檢測我國參加 2026 年名古屋亞運會之實力評估。

114 年推動「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第一階段培訓，2026 年名古屋亞運會自 115 年 9 月 19 日起至 10 月 4 日止，計 16 日，於日本愛知縣與名古屋市舉辦，預計舉辦理 41 個競賽種類。國訓中心將依據體育署規劃及辦理期程，輔導特定體育團體擬訂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及教練、選手遴選辦法等，並辦理國內外移地訓練及國外參賽，確保我國重點項目奪金實力，同時積極培育接班梯隊與新興運動種類，橫向拓展培訓運動項目與新增運動項目，力求我國選手各賽會參賽成績有所突破。

（二）賡續推動「備戰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計畫 3.0」

延續巴黎奧運備戰成果，114 年起推動「黃金計畫 3.0」，提前佈局 2028 年洛杉磯及 2032 年布里斯本奧運，自「黃金計畫 2.0」原 5 級基礎，擴大培訓範圍，增設第 6 級，結合運動科學資源支援具奧運潛力選手；審查流程優化為二層級，增加專業參與；選手進退場與級別調整由各運動協會與專家共同研擬符合之規定，提升制度彈性與專業性。

國訓中心秉持即時協助、支援各級選手需求為主要工作目標，並透過定期及不定期會議追蹤、討論、協調，及時解決執行訓練所面臨的困難與掌握管考之權宜做法，滾動式修正黃金計畫；此外國訓中心安排專人與各黃金計畫團隊溝通互動，協助行政支援，隨時掌握菁英選手訓練狀況。

二、後勤支援

（一）建立「2025 年萊茵魯爾世界大學運動會」及「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中繼站

借鏡 2018 年雅加達-巨港亞運之「蘇丹公寓」、2022 杭州亞運「杭州盛捷國際辦公國訓中心服務公寓」及 2024 年巴黎奧運等後勤中繼站之成功經驗，國訓中心亦將規劃設置 2025 年德國萊茵世大運賽會期間中繼站，預計 114 年第一季，配合體育署及大專體總，前往德國進行考察，並預計於主辦城市埃森（Essen）覓尋適當地點籌組後勤支援中繼站，提供我國代表團選手個別化飲食、營養補給、運科支援與其他個別醫療與防護照護等面向之服務。

114 年也同時啟動「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中繼站規劃，預計第二季，配合體育署(自 114 年 9 月 9 日起改為運動部)及中華奧會前往日本考察。

（二）強化溝通及意見反應管道

國訓中心將強化與各單項協（總）會及國家培訓隊教練、選手之溝通，定期召開培訓隊座談會議、教練會議及選手會議，並應定期辦理滿意度調查、暢通意見反應管道，針對教練選手提出的意見或改善建議，應予以錄案檢討，滾動式修正服務工作。

（三）落實國家培訓隊人員福利保障及性別平權意識

基於保障選手安全及權益，國訓中心持續推動選手勞工保險，定期檢討國家培訓隊人員之待遇，並協助國家培訓隊人員投保團體意外保險，確保培訓期間之保障及福利；同時，為提升國家培訓隊人員之性別平等及多元化意識，國訓中心不定期宣導性平意識、定期安排性平課程，提升教練及選手性平觀念，與國際接軌。

（四）維護園區設施設備完善，確保訓練及膳宿環境品質及安全

國訓中心應持續優化訓練場館及設施，完善訓練、居住、教學及休閒環境，確保選手於訓練期間之安全與舒適。同時強化供膳環境與食品安全管理機制，透過委外專業廚務經營、定期教育訓練、稽核評鑑及 HACCP 委外查核等制度，落實食材來源與作業流程之品質管控，並結合食安自主管理抽檢、快篩及第三方送檢機制，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把關強度，以兼顧訓練需求與賽會膳食支援能量。

此外，輔以辦理各項滿意度調查，包括訓練服務(訓練場地及行政服務、供膳服務、宿舍服務、物業服務及三溫暖等)、園區清潔及各項設備正常運轉服務、休閒文康服務及教育輔導服務等項目，確實了解教練、選手對國訓中心服務的想法及感受，聽取相關意見，作為服務優化的參考。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年修訂版)肆、競技運動-卓越競技登峰造極之發展策略(二)「強化運動人才培育效能，厚植國際競技實力」之2.整合各級國家代表隊資源體、(三)「建立國際分級參賽及支援團隊」之1.國際賽會分級與參賽原則、2.充實後勤支援團隊；及運動部115年施政計畫第三項施政目標「推進黃金計畫3.0」、第九項施政目標「完善國家運動訓練園區」。

目標二：強化教練職能，打造高效專業訓練與支援團隊

教練為運動訓練的關鍵主體，其專業能力直接影響選手培訓效益與國家競技實力之提升。國訓中心致力於建構教練專業職能體系，並持續強化其專業素養與實務能力，提升教練之職涯價值與國際競爭力。

一、建構國家培訓隊教練職能基準

持續委託國立體育大學進行教練職能基準研究，歸納七大核心職責，包括：訓練計畫擬訂、訓練評估、選手指導與輔導、選才與發掘、專業知能進修、行政執行及團隊營運管理；並依此基準進行職能落差評估，規劃職能導向之進修課程，製作專業教材並辦理檢定機制，以強化教練專業素養，並建構教練職涯發展支持體系。

二、辦理教練專業增能教育訓練

為強化教練專業知能與實務操作能力，國訓中心定期辦理增能教育訓練，課程設計依據「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辦理，涵蓋課程架構、教材設計、教學方法與時數規劃，並於訓練後核發學習證明，確保訓練成效與品質。此外，同步規劃「教練增能課程」，除優先提供國家培訓隊教練參與外，也將研擬對外開放報名，擴大至全國教練群體，旨在同步提升整體教練專業能力，滿足政策與實務發展需求。

除專業課程，亦規劃理財、人生哲學等多元發展課程，拓展教練專業廣度；另依教練需求，機動性辦理各類課程；國訓中心提供各項教育、輔導作為，豐富教練訓練之餘的活動，各項活動皆有客製化前置作業、提高出席率之作為，並有相應滿意度調查，以期符合教練期待。此外，中心將適當邀請培訓隊外聘或短期來台協助訓練之國際教練，或逢有造訪中心之國外專家學者等，安排交流講座或座談。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年修訂版)肆、競技運動-卓越競技登峰造極之發展策略(二)「強化運動人才培育效能，厚植國際競技實力」之2.整合各級國家代表隊資源體；及運動部115年施政計畫第五項施政目標「優秀運動選手輔導方案2.0」、第八項施政目標「加強推動國際運動事務」。

目標三：完善醫療照護，確保選手身心健康與運動表現

為保障選手的健康與運動表現，經長年發展，國訓中心已建構完整的醫療照護及運動防護體系，持續聘任各專科主治醫師提供醫療諮詢與全方位的醫療及護理服務，亦持續提供物理治療及運動防護服務，另與在地的重點醫療院所合作，建立就醫綠色通道，形成完善的醫療防護網絡；健康管理方面，國訓中心持續強化選手與教練的自我健康管理意識，透過健康檢查數據與選手自我感受，確保選手健康無虞，並適時轉介專業處理潛在問題。

一、提升醫療照護機制

完備的醫療照護體系，是確保運動選手健康、維繫巔峰表現的一大保障。近年來，國訓中心的醫療照護工作已具口碑，未來將視選手之需求，引進不同醫療專業科別，以建立國訓中心在我國運動醫療的領先地位，提供培訓隊選手醫療諮詢服務、實施全人的護理照護服務，全面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醫療院所方面，除聘任優良專科主治醫師於國訓中心門診服務外，將會積極洽詢營、內外訓練隊伍所在區域發展運動醫學專科之優良院所及醫師，研擬醫療合作協議，俾利提供轉診及醫療照護綠色通道，建置完善的醫療防護網。

針對黃金計畫及培訓隊選手發生之運動傷害，國訓中心訂有醫療防護及治療的標準作業流程與相關恢復情形追蹤機制。必要時召開醫療整合會議，邀請各專科主治醫師及運科中心相關專業人員與會，擬訂後續醫療、防護與運科介入計畫，加快選手恢復及降低再次受傷風險，並能及早順利地返回訓練場上進行訓練或參與賽事。

二、提升物理治療與運動防護支援深度及廣度

提供完善黃金計畫及國家培訓隊伍之防護工作，是以每一個黃金計畫及培訓隊伍皆會配有至少一名專責的防護人員為原則，負責訓練前安排選手進行預防性貼紮或誘發神經肌肉控制，以增強各關節穩定度；訓練中盯場，必要時啟動緊急運動傷害防護處置及後續醫療追蹤；訓練後則提供物理治療或運動防護處置，以利肌肉疲勞之快速恢復、優化關節相對位置及維持良好動力鏈等，也提供選手運動傷害後之復健及回場訓練。

除此之外，國訓中心也與運科中心合作，透過各項生理、生化檢測及指標監控。除選手自身主觀感受外，亦能搭配客觀之生理、生化指標數值，加強選手的疲勞恢復策略。另，為能有效提升疲勞恢復及運動傷害後之復健，持續評估增購、維護及管理物理治療及運動防護相關儀器；透過運動按摩開口契約案或計次運動按摩人員，提供運動按摩服務，以加快運動性疲勞的消除及運動傷害後之復原。

114 年適逢世大運、亞運備戰及黃金計畫需求，進駐國訓中心培訓隊伍及選手數量相當龐大，原有防護量能面臨嚴峻的挑戰；為了維持國訓中心的防護量能，單項協(總)會得聘任防護人力，來分擔國訓的防護量能，114 年起國訓中心將建置防護人員及運動按摩人員人力資料庫協助黃金計畫、培訓隊伍及單項協(總)會媒合最佳的防護及運動按摩人員。

為提升在國訓中心的防護人員的知能與技術，醫療防護及體能處每週進行編制內、計畫聘任或各協會聘任之防護人員個案分享會；並將於每季提供防護技術工作坊，俾使防護人員提升知能與技術。

三、落實科學化體能訓練，提升選手運動表現

體能訓練在多數運動項目中均扮演關鍵角色，不僅有助於提升選手的基礎體能與競技表現，亦能有效降低運動傷害的風險，讓選手的專項技術以充分發揮。透過整合運動營養、生理、力學與心理等監控數據，分析年度訓練與比賽期程，同時依照不同運動項目與個人的需求，打造高效的系統性體能訓練，建立各項肌力與體能評估檢測方式，據以協助選手提升力量、耐力、速度、敏捷等體能表現，進而提高選手的技術能力與比賽表現。除了落實科學化體能訓練以外，國訓中心亦藉由與國內外專家學者交流，引進各界優秀體能訓練團隊共同支援，強化整體團隊的專業能力，為國家隊建立穩定且具競爭力的體能訓練系統。

除了醫療防護和體能訓練，國訓中心應和國家運動科學中心合作、投入資源，共同組成「運科支援整合團隊」，包括運動生理、運動心理、運動營養、運動力學、情蒐分析、醫療防護、體能訓練等，提供完善有利的訓練建議。

四、增設專責諮商心理師，推動選手心理健康支持系統

自 114 年起，原國訓中心部份運動科學領域移轉至運科中心，國訓中心賡續醫療照護、運動防護及體能訓練外，將增置 2 名編制諮商心理師，全方位照顧選手身心健康，期透過編制穩定的專責人員，建構運動選手心理健康支持系統。在待聘期間與已有長期搭配的諮商心理師，以定期駐點方式提供服務，以確保服務的不間斷，同時亦將尋求與優良的心理諮商所或醫療機構等採多元合作方式，達到全面照顧國家培訓隊成員心理健康的任務。

為提升教練與選手對心理健康的認識與重視，規劃辦理心理健康講座與心理適應工作坊，邀請心理專家針對壓力調適、情緒管理、人際互動與比賽焦慮等議題進行講授與實作。透過多元互動形式，強化參與者的自我覺察與因應能力，進而促進運動團隊整體心理韌性，打造支持性與正向的訓練環境。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年修訂版)肆、競技運動-卓越競技登峰造極之發展策略(三)「建立國際分級參賽及支援團隊」之1.國際賽會分級與參賽原則、2.充實後勤支援團隊;運動部115年施政計畫第三項施政目標「推進黃金計畫3.0」。

目標四：輔導學業職涯，協助選手退役後生涯發展

選手為國爭光、全心投入競技舞台，但其運動生涯相對短暫，若缺乏完善的學業與職涯規劃支持，往往在退役後面臨發展斷層與適應困境。為此，國訓中心結合教育與運動政策，積極推動課業輔導、語言課程、生活照顧、兵役管理到職涯探索與轉任教練等輔導作業，建構多元支持系統。

透過持續輔導，期能協助選手在現役階段安心訓練、全面成長，依個人需求提供適才適所的建議，協助選手退役後順利轉銜職場，亦期待國家運動產業發展中心成立後，將之合作，拓展選手職涯規劃的工作，實踐運動人生的長期價值與社會貢獻。

一、現役選手之輔導

(一) 賡續提供課業輔導，保障學生選手受教權

依據「優秀運動選手培養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等法源，以及「國家培訓隊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培訓期間之大專校院專班課程校際規劃會議實施規範」、「國家培訓隊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培訓期間之大專校院專班課程校際規劃會議執行要點」等規定，國訓中心賡續辦理課業輔導的行政工作，協助學生選手銜接原就讀學校之課業，保障學生選手的受教權。

(二) 彈性修讀方案及客製化語言課程

國訓中心透過與高雄市海青工商簽訂行政協議，採行政協助方式辦理國訓專班，以符合教育部課綱、上課時數及期程等規定，辦理高中職課輔工作；大專課輔則由各校制定彈性學則，與協調課程安排，定期於每個學期開學前，召開校際會議等制度協作。

為兼顧龐大的訓練、國內外移地訓練或參賽等需求，國訓中心提供多元彈性方案，如遠距教學、線上課程及補課機制等，協助選手順利完成學業。

因應國家雙語政策，國訓中心持續與高雄在地大專校院合作，開設客製化語言表達課程，提升選手與教練的中英口語能力，進而增強其國際賽事與媒體應對表現，同時亦設置外語檢定獎勵制度，鼓勵選手具體展現語言學習成果，打造具國際溝通力的運動人才。

（三）提供職涯探索、專業證照培訓課程

選手在國訓中心培訓期間專注備戰賽事。為使選手及早具備職涯意識，國訓中心透過職涯探索課程、生涯規劃與就業輔導活動，協助其培養基本素養、了解就業市場，並結合課業輔導，提供證照輔導班，協助取得第二專長與專業證照，為退役後順利銜接職涯做準備。

（四）辦理教練選手文康休閒活動、提升圖書館資源

為增加教練、選手在國訓中心的生活豐富性，國訓中心賡續辦理正當文康休閒活動，例如大型節慶活動、職人課程或講座，以紓解教練及選手身心壓力，維護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及鼓舞訓練士氣，豐富教練、選手的生活調劑。

除此之外，國訓中心圖書館自 109 年更新啟用，硬體、軟體皆有大幅改善，提供培訓隊教練、選手學習及休閒的需求。為豐富圖書館的圖書資源與服務內容，圖書館將賡續接受各方推薦，添購圖書期刊，提供電子資料庫服務，豐富圖書館藏，透過動態、靜態活動，促進選手、教練及國訓中心同仁，吸取新知、與外界資訊交流，提升閱覽人次，全面提升圖書館之效能。

（五）辦理選手服役之集訓與列管

為協助運動選手兼顧兵役義務與運動訓練，國訓中心配合政府推動替代役與補充兵制度，使選手在服役期間仍能接受專業訓練、參與國內外賽事，持續為國爭光。補充兵具國家隊身分，替代役為儲備選手，皆應遵守訓練紀律與教練指導；以期於履行國民義務期間，訓練不中斷，並強化退役後職涯發展。

二、退役選手之輔導

（一）輔導績優選手退役轉任運動教練計畫

為照顧退役運動選手，體育署於 109 年修正「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辦法」，責成國訓中心辦理具特定體育團體選手轉任教練之輔導與管理，其政策目標為每 4 年聘用 100 位優秀奧亞運退役選手，派駐各級學校、基層訓練站擔任教練。國訓中心透過 3 個月職能訓練，協助退役選手順利取得職能，轉任教練，持續從事體育推動，讓選手延續其專業貢獻，投入基層為國家培育更多運動人才。

為增強運動教練職能，培育潛力優秀教練，厚植國家未來運動教練實力，吸收及實地了解體驗海外指導經驗及軟硬體模式，114 年特規劃「國家運動訓練國訓中心 114 年辦理培育運動教練人才國外進修實施計畫」，提供有想法、有意願進修的教練勇敢築夢，並期許其返國後能提昇我國競技運動實力。

（二）活化職業訓練所，擴大選手就業輔導

國訓中心自 112 年設立附設職業訓練所，協助選手投保勞保，並輔導退役選手轉任運動教練。為進一步支持選手職涯發展，活化職業訓練所功能，國訓中心針對奧亞運奪牌選手、奧亞運代表隊選手及其他正式國際錦標賽代表隊選手，規劃以專案辦理、主動洽詢、個案協助方式，發掘個案優勢，提供專業輔導，展現個別競爭力。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 年修訂版)肆、競技運動-卓越競技登峰造極之發展策略(四)「落實選手完善職涯輔導機制及健全體育團體組織效能」之 2. 強化職能教育學習效益、3. 擴大績優選手就業管道；陸、運動產業-打造幸福經濟的推手之發展策略(三)「健全運動產業人才培訓制度」之 1. 協助運動選手進行運動管理專才訓練、3. 加強運動產業人才與企業組織的媒合；及運動部 115 年施政計畫第五項施政目標「優秀運動選手輔導方案 2.0」。

目標五：優化營運管理，確保中心穩定發展與永續經營

為提升國訓中心整體營運效能與服務品質，將持續強化場館營運與維護管理，透過辦理機電設備、訓練場館及大樓空間之操作維護與委外清潔、安全巡檢等作業，確保設施功能常態化與運作穩定。

一、推動興整建計畫第三期及續期規劃

持續推動「國家運動園區興整建計畫」第三期及其續期規劃，除持續更新培訓設施(備)，讓整體培訓環境再升級外，並規劃興建室內綜合體育館，強化設施國際競爭力，後續將就士校營區後續開發辦理規劃與審議程序。

二、強化場域設施與營運機制，打造高效智慧化訓練環境

同時，為打造具現代化管理能量與國際水準之運動訓練環境，本中心導入智慧化園區管理系統，持續不斷提升整合系統資訊服務，積極提升整合系統資訊服務。透過 IOT 與網路等設備的即時監控，覆蓋率超過 90%。並落實並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定期辦理同仁行政資訊與資安新知教育訓練，規劃舉辦社交工程演練，提升人員資安意識。資訊系統平台方面，每年持續自主開發新系統，有效提升整體服務效能並降低維運成本。針對資訊安全維運與管理方面，持續強化核心系統安全防護，實施每日核心系統備份檢查與每週全系統資源消耗檢查，確保關鍵業務穩定運作。同時，每年定期針對中心資訊系統執行原始碼弱點掃描，全面提升資訊安全防護機制，強化園區營運效率與安全應變能力。

三、落實標準作業流程，強化內控內稽工作

為確保各項業務運作符合法規與效率目標，國訓中心已建立以風險導向為核心的標準作業流程（SOP）制度，涵蓋行政、財務、人資、資產管理等面向，並定期辦理流程盤點與修訂，提升流程合理性與作業一致性。各單位須依 SOP 辦理日常作業，並落實關鍵控制點之紀錄與留痕。

在內部稽核方面，國訓中心設置內部稽核制度，依據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專案查核與常態性抽查，針對高風險業務項目加強控管與追蹤，並督導缺失改善進度，建立持續改善的治理機制。另同步導入自評作業，強化第一線管理人員的風險意識與自我檢核能力。

國訓中心已自 113 年起導入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以提升內控管理及資料即時性，提升內稽效率，未來在 114 年將賡續配合政策變動及科技發展，持續修正相關制度與作業規範，確保整體內控體系動態調整、有效運作，支撐中心穩健與高效之治理架構。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 年修訂版)柒、運動設施-營造優質友善運動環境之發展策略（一）「規劃興（整）建各級競技運動場館」之 2.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之興（整）建；及運動部 115 年施政計畫第九項施政目標「完善國家運動訓練園區」。

目標六：深化國際交流，拓展中心全球影響與合作夥伴

在全球競技運動邁向科學化與專業化發展的趨勢下，國訓中心肩負提升我國選手國際競爭力的使命，亟需積極拓展與世界各地運動訓練機構的互動與合作。透過參與國際組織、主辦或出席會議、邀請國際專家來台交流、以及派員出國學習等方式，可吸收國際先進知能、建立全球夥伴網絡，提升我國運動訓練體系的國際能見度與影響力，並回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17）所倡議的全球夥伴合作精神。

一、積極參與國際訓練機構組織並爭取主辦權

國訓中心自 2017 年成為亞洲運動訓練機構聯合會（ASIA）成員後，長期與亞洲區域內的訓練機構保持密切交流。近年除持續派員與會，更藉此基礎爭取主辦相關會議，藉以提升台灣在 ASIA 的地位，也可實質展現我國競技訓練體系之成熟與規模，尋求與其他國際組織建立對話機制，拓展亞洲以外的合作範疇。

二、遴派中心人員出國考察與任務支援

為回應國際競技環境日益複雜與多元的挑戰，並提升國訓中心人力資源素質與國際合作效能，應建構制度化的「國際交流與實務支援雙軌機制」。一方面，透過有計畫的出國考察與任務型出訪，強化同仁跨文化溝通、實務執行與策略分

析能力；另一方面，結合國訓中心優質設施，拓展對外合作與場域活用，活絡國際交流機能並創造附加價值。

透過制度化的出國交流與考察計畫，任務型出訪如世大運或國際單項錦標賽，除現場支援外，亦可納入跨部門學習任務，如：記錄國際標準流程、執行難題與應變機制等，累積實務經驗，能了解各單項運動之特色及其相應國際競賽的執行方式，能更了解教練選手的參賽需求，進而提升服務品質。另可將返國報告制度納入內部同仁業務交流，使學習成效具可傳承與可擴散性。

三、推動國內外單位參訪或互動交流

參訪制度不僅是形象展示，更是政策溝通與民間教育的重要機會，國訓中心接受國內外單位或團體的參訪申請，對社會大眾進行認識推廣，114 年將重新規劃國訓中心的簡介影片及手冊，佐以至少中英文兩種語言，提升參訪體驗與國際化程度。

另開發具文化象徵意義的紀念品，如以選手故事設計的書籤、明信片、徽章等，擴大中心品牌延伸性，也可作我國培訓、代表隊出國移訓或參賽時，得與他國選手或訓練機構進行，提高良善互動的效益。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 年修訂版)伍、國際及兩岸運動-植基臺灣邁向世界之發展策略（一）「參與國際體育運動組織與活動」之 1. 積極參與國際體育運動組織活動、2. 積極爭取擔任國際體育運動組織重要領導職務、3. 強化國際體育運動組織合作關係、（二）主辦國際運動賽會與會議之 3. 爭辦國際體育學術會議及國際體育組織重要會議、（五）建構國際體育運動交流平臺；運動部 115 年施政計畫第八項施政目標「加強推動國際運動事務」。

目標七：執行預算管控，健全中心財務管理

一、執行預算管控，健全財務管理

為提升財務資源運用效率，國訓中心依據年度業務計畫目標，落實預算編製與資源配置作業，並導入滾動式檢討機制，針對經費執行進度及預算使用效益進行每月追蹤與分析，確保計畫預算與業務需求緊密結合。業務單位須定期回報預算執行進度與預估執行落差，依指標化管理原則進行預警，並依實際需求調整經費分配，滿足各單位業務所需，以不影響培訓工作為最大原則。

同時，面對經費來源多元化趨勢，國訓中心亦將逐年提升自籌財源占比，透過場地租借、專案合作、贊助開發與品牌商品化等方式拓展收入管道，穩健強化財務體質。

為提升財務透明度與外部信任度，國訓中心將持續優化財務報表與公開資訊的揭露品質，並加強與審計單位之溝通與合作，建立主動因應之財務管理文化，實現責信導向的財務治理目標。

二、多元管道開拓自主財源

國訓中心應善用園區場地與專項訓練設施，規劃短期場地租借機制，支援特定專項體育團隊，如：中華職棒於國訓中心辦理集訓、競賽與講習等活動，促進專業團隊運用中心設施，並兼顧財務自籌目標。

面對日益多元化的業務需求與國際競爭壓力，亦須積極開拓非公務預算的穩定資源來源。為此，將推動國訓中心品牌商品化策略，藉由設計開發具識別性的紀念品與實用商品，強化「國訓出品」品牌印象，並建立完整的商標註冊與授權管理制度、規劃銷售通路，以開展具文化與商業價值的品牌經濟模式。

國訓中心也將建立品牌授權合作機制，邀請企業或文創單位共同推出聯名商品，拓展市場觸及層面。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 年修訂版)柒、運動設施-營造優質友善運動環境之發展策略（一）「規劃興（整）建各級競技運動場館」之 2.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之興(整)建；及運動部 115 年施政計畫第九項施政目標「完善國家運動訓練園區」。

目標八：強化員工成長、組織創新與提升中心品牌形象

國訓中心承擔著培育國家級運動選手的重要使命，為提升整體營運效能與人力素質，積極多元聘用專業人才，強化教育訓練制度，並定期遴選優秀員工出國進修與考察，營造持續學習與穩定成長的職場環境。

此外，國訓中心作為我國競技運動發展的核心機構，不僅肩負培訓國家代表隊選手的專業任務，更是串聯社會支持、推廣運動文化與展現國家競爭力的重要平台。隨著國內外對運動表現與訓練制度日益關注，國訓中心需積極強化品牌經營與社會溝通策略，從單一訓練機構轉型為具公共性與文化價值的運動品牌。

國訓中心將透過跨領域行銷整合策略，深化國訓品牌形象，活絡企業與民間資源合作機制，提升外部對中心使命的認同感與參與意願。同時，國訓中心也將重視體育歷史與訓練文化的保存與活化，善用典藏資源作為推廣工具，形塑「國家級訓練基地」的文化價值與社會影響力，打造可長可久的運動支持生態系統。

一、建構人才永續發展，促進員工成長，打造友善職場環境

114 年因應組織調整，以人才永續發展為理念，打造選才、育才、用才與留才基礎，與時俱進檢討及修正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以推動具市場競爭力的招募方向吸引優秀人才投入，並透過薪資制度專案檢視國訓中心薪資策略，建構穩定且具競爭力的人才體系。

為強化員工專業知識與實務技能，透過規劃跨單位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促進單位間交流與知識共享；同時鼓勵員工主動進修，提供外部訓練課程補助，提升整體組織競爭力與員工職能發展，促進員工成長，達成人才培育目標。

國訓中心致力於保障每位員工的安全與健康，預防職災發生，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計畫。這項計畫依據國訓中心規模、性質規劃各項工作目標、期程，並據以執行(包含職場不法侵害、母性保護計畫等)。除了職業安全方面，國訓中心也高度重視員工的身心健康，因此，定期辦理員工健康管理與健康檢查，並關注心理健康議題，整合外部資源，提供壓力管理及情緒支持等心理諮詢服務，努力為員工打造身心平衡的友善職場環境，以降低員工職業倦怠及提升留任率。

二、建立國訓品牌與企業夥伴計畫

為擴大國訓中心社會影響力與品牌價值，將推出「國訓不一樣」、「國訓走出去」等企劃，整合選手訓練故事、國際賽事成果與中心角色功能，建構一致性品牌形象。結合社群媒體、多元影音內容與專題行銷，使國訓品牌走入大眾視野，向社會大眾傳遞國訓中心「專業培訓、全人發展」的核心價值。

國訓中心也將積極尋找夥伴，爭取可量化的合作回饋，如：品牌曝光、活動參與等，建立「全民支持國家隊」的社會氛圍逐步堆疊「#國訓不一樣」的社群聲量、擴大傳播力道，為國訓中心 50 週年與明年主辦 ASIA 年會鋪路，吸引更多企業投入國家運動發展。

三、活化國訓中心體育文物典藏

為彰顯國家運動發展歷程與選手榮耀事蹟，國訓中心將積極建構體育文物典藏機制，114 年將著重在盤點國訓中心自成立以來所蒐集的訓練資料、比賽紀錄、退役選手捐贈物資、訓練器材、影像與口述歷史等資源。

考量成立文物室不易，優先透過各界策展需求，共同辦理文物展示，展出國家優秀選手物件及故事，推廣我國體育史及其文化價值，國訓中心不僅是訓練場所，更成為推動運動文化保存與傳承的重要基地。

四、強化公共關係與媒體形象建構，提升品牌影響力

本年度在社群經營與媒體行銷方面將展現積極作為，在社群平台操作各式貼文與影音整合，有效觸及並拓展受眾，提升公眾關注度與社群影響力。透過主動發掘報導素材、積極與媒體溝通，促成具故事性與正面形象的新聞刊登，達成提升公眾認同與品牌信任。同時，配合國際重大賽事規劃策略性之媒體行銷專案，橫跨新聞操作、活動策劃與內容包裝，深化品牌故事並提升整體宣傳效益。

並透過辦理 2025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媒體日活動，彰顯我國競技運動實力，有效促進代表隊與媒體關係的互動。此外，重視媒體接待品質與友善採訪環境的建立，透過主動式服務與專業化支援，強化中心與媒體合作的基礎與正向關係。

政策對應：參考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2017 年修訂版)柒、運動設施-營造優質友善運動環境之發展策略（四）整合運動場館各類專業人才之 1. 辦理運動場館人員專業知能培訓、2. 強化在職訓練體系；陸、運動產業-打造幸福經濟的推手之發展策略（一）「擴大運動產品與服務需求」之 3. 帶動社會整體關注運動風氣、4. 營造運動時尚風潮，擴大運動產產值、（二）「提升我國運動產業組織的競爭力，促進產業升級」之 3. 整合資源開拓國際市場，擴大異業結盟範圍、（四）「增加投入運動產業的資源」之 1. 提升社會參與運動事業投資、5. 推動體育運動文物數位典藏，引領運動產業創新加值應用；及運動部 115 年施政計畫第七項施政目標「推動運動產業多元發展」。

參、114 年度各工作項目之預期成果

目標	推動項目	預期成果
目標一： 培育菁英選手，提升競技實力與國際競爭力	一、選手培訓	
	(一) 推動「2025 年萊茵魯爾世界大學運動會」與「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培訓計畫	1. 協助各單項協（總）會如期完成 2026 年亞運參賽實施計畫、教練選手遴選辦法，提送訓輔小組審議完妥。 2. 協助各單項協（總）會如實依年度培訓計畫辦理國內外移地訓練及參賽計畫，並得依訓練需求，彈性處理計畫變更。 3. 協助各單項協（總）會如期如實完成年度培訓所需之器材設備之採購，確保訓練工作順暢。 4. 2025 年世大運預計取得 30 面獎牌，或達成國家總排名前 8 名的目標。
	(二) 賡續推動「備戰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計畫 3.0」	1. 依各運動種類特性，邀請專家列入分組委員名單，提高制度彈性與專業性，定期召開分組會議及競技強化委員會，落實二層審核機制。 2. 落實寬選嚴訓，參考選手國內外各級賽事成績、年齡、體能狀態及未來奪牌企圖心與各運動種類的屬性差異等綜合評估廣選菁英選手與青年菁英選手。 3. 設置專人輔導各級菁英選手團隊如實執行黃金專案培訓參賽計畫，確保選手在訓練期間得到

		充分的支持和資源，根據實際情況靈活調整。 4. 針對黃金計畫執行成效，以優進劣退為原則，落實定期審查工作，予以合理的級別調整與進退場。 5. 黃金計畫專款專用經費執行率達 90%。 6. 黃金計畫菁英選手世界排名，預計 15 人次進入前 20 名。
	二、後勤支援	
	(一) 建立「2025 年萊茵魯爾世界大學運動會」及「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中繼站	1. 籌組成立 2025 年世大運後勤支援站，提供我國代表團選手個別化飲食、營養補給、運科支援與其他個別醫療與防護照護等面向之服務。 2. 2025 年世大運支援達 10 個運動種類代表隊，涵蓋膳食、訓練、運動科學及醫療防護等多元面向。 3. 2025 年世大運累計服務達 3,000 人次。 4. 提前啟動 2026 年名古屋亞洲運動會中繼站規劃工作。
	(二) 強化溝通及意見反應管道	強化與國家培訓隊溝通，定期召開進訓說明會、培訓隊座談會議、教練會議與選手會議，並就各平台教練選手反映意見，錄案檢討。
	(三) 落實國家培訓隊人員福利保障及性別平權意識	1. 辦理選手勞工保險及團體傷害保險，投保率達 95%，以落實培訓期間安全保障。 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2 場次。 3. 配合教練會議、選手會議與各隊進訓說明會，辦理性別平等意識宣導。 4. 辦理女性選手生理衛教宣導講座 1 場次。
	(四) 維護園區設施設備完善，確保訓練及供膳環境品質及安全	1. 優化國訓中心園區各場域報修機制，確保每年年度維修處理率達 95% 2. 落實食品安全檢核機制，含食材供應商依食品法規要求自主檢測報告達每年達 12 次；中心自主食材檢驗，檢驗次數每年達 52 次；委外第三方機構食材檢驗，檢驗次數每年達 12 次，以上結果符合食品法規驗收標準。 3. 每月定期委託第三方單位，進行 HACCP 認證之檢核，每月目標無重大缺失，並列管每次檢核結果，並做後續追蹤改善之依據。 4. 增加餐廳供膳之食材變化性，非常態之供應品項達 30 種(含加菜、菜色供應之變化等)。 5. 定期辦理滿意度調查，平均滿意度達 4 分(滿分 5 分)以上，並建立反應機制，確保回饋意見處理率達 90%。
目標二： 強化教練職能，打造高效專業訓練與支援團隊	一、建構國家培訓隊教練職能基準	賡續辦理教練職能基準制定及職能落差分析研究，訂定國家培訓隊教練聘用具體資格條件。
	二、辦理教練專業增能教育訓練	1. 辦理本中心培訓隊教練增能課程，每年至少 36 小時。

		2. 課程滿意度達 4 分（滿分 5 分）以上。
目標三： 完善醫療照護，確保選手身心健康與運動表現	一、提升醫療照護機制	1. 聘任相關專科醫師於國訓中心門診服務，協助選手就診及各項醫療照護服務(含轉診)。 2. 洽詢營、內外訓練隊伍所在區域發展運動醫學專科之優良院所，研擬醫療合作協議，俾利提供轉診(急、門診及住院)醫療照護綠色通道。 3. 辦理培訓隊教練及選手健康檢查，執行率達 95%。辦理黃金計畫選手健康檢查，執行率 90%。 4. 建立黃金計畫 14 項運動種類及培訓隊 26 項運動種類選手醫療照顧追蹤機制，必要時得召開醫療整合會議，並邀請各專科主治醫師及國家運動科學中心相關專業人員與會擬訂後續醫療、防護與運科介入計畫。
	二、提升物理治療與運動防護支援深度及廣度	1. 執行黃金計畫 14 項運動種類及培訓隊 26 項運動種類隨隊防護工作，每隊至少有 1 名防護人員提供隨隊防護事項。 2. 擴充可攜式紅外線雷射治療儀、擴散式震波治療儀及聚焦式震波治療儀各一台，以利促進選手組織恢復。 3. 物理治療師、運動防護員及運動按摩人員人力資料庫建立及維護，並協助黃金計畫團隊及培訓隊項目媒合所需專業人力。 4. 透過開口契約案或計次運動按摩人員辦理運動按摩服務，協助黃金計畫 14 項運動種類及培訓隊 26 項運動種類預約運動按摩，預計服務達 1,000 人次，以利加快訓練後之疲勞恢復。
	三、落實科學化體能訓練，提升選手運動表現	1. 整合運動科學之監測數據，並考量運動專項、賽期與個人化需求等，擬定合適的訓練計畫，並實際協助選手進行肌力與體能訓練。 2. 依照訓練期程及選手教練需求，實施專項體能檢測 450 人次。 3. 透過開口契約案或小額採購案延攬外界優秀體能訓練團隊共同支援，每月提供 36 小時以上之服務時數，提供需體能訓練相關協助之培訓隊伍申請並使用。 4. 肌力與體能團隊、體能訓練師資料庫建立及維護，並協助黃金計畫團隊及培訓隊項目媒合所需專業人力，媒合成功率達 95% 以上。
	四、增設專責諮商心理師，推動選手心理健康支持系統	1. 聘任 2 名專責諮商心理師。 2. 在正式人員待聘期間，以外聘諮商心理師定期駐點方式提供服務，同時亦尋思規劃與優良的心理諮商所或醫院等採多元合作方式，達到全面照顧國家培訓隊成員心理健康的任務。 3. 積極協調主管機關認可，促使本中心為諮商心理師可完成執業登記之機構。

目標四： 輔導學業職涯，協助選手退役後生涯發展	一、現役選手之輔導	
	(一)廣續提供課業輔導，保障學生選手受教權	協助培訓隊學生辦理原學校課業輔導，達成率達95%。
	(二)彈性修讀方案及客製化語言課程	1. 結合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之遠距教學課程，提供多元學習管道，辦理 150 人次。 2. 辦理客製化語言課程 800 小時。 3. 鼓勵教練、選手參加外語檢定。
	(三)提供職涯探索、專業證照培訓課程	1. 配合課業輔導，協助培訓隊學生完成各學校、各科系課程，培養其運動專業外之第二專長。 2. 配合課業輔導，輔導選手、教練取得技職、體育專業證照 20 張次。
	(四)辦理教練選手文康休閒活動、提升圖書館資源	1. 辦理大型節慶活動 1 場次。 2. 辦理各項休閒活動 4 場次。 3. 補助各培訓隊辦理聯誼活動 4 場次。 4. 圖書館入館人次達 20,000 人次。 5. 辦理圖書推廣活動 1 場次。 6. 添購圖書期刊 300 冊。 7. 訂閱中文電子期刊資料庫，上線閱覽及下載人次達 500 人次。
	(五)辦理選手服役之集訓與列管	1. 辦理替代役男之服勤管理工作，達成率達 95%。 2. 辦理補充兵選手之集訓列管工作，達成率達 95%。 3. 接受內政部年度替代役業務評核達甲等。
	二、退役選手之輔導	
	(一)輔導績優選手退役轉任運動教練計畫	1. 輔導運動教練參與專業進修及研習，至少取得 18 小時，達 30 人次。 2. 辦理運動教練訪視及督訓達 10 場次。 3. 遴派運動教練國外進修或研習達 2 人次。
	(二)活化職業訓練所，擴大選手就業輔導	試辦績優運動選手職涯輔導專案 5 案。
目標五： 優化營運管理，確保中心穩定發展與永續經營	一、推動興整建計畫第三期及續期規劃	完成三期計畫各項工程驗收工作，辦理續期公共建設計畫提報作業。
	二、強化場域設施與營運機制，打造高效智慧化訓練環境	1. 園區節能率達 1% 以上。 2. 即時監控 IOT 與網路等相關設備，覆蓋率超過 90%。 3. 公文簽上簽核率達 54%。 4. 落實並強化資訊安全管理，規劃辦理社交工程演練 4 次。 5. 整合系統資訊服務每年自主開發 2 套資訊系統平台，提升系統服務效能及降低維運成本。

		6.保護本中心重要業務之資訊運作流程，每日檢查核心系統備份，每週檢查全系統資源消耗，維持關鍵業務持續運作。 7.為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機制，每年持續對 2 套中心資訊系統執行原始碼弱點掃描。
	三、落實標準作業流程，強化內控內稽工作	1.落實標準作業流程，每年度進行檢討。 2.辦理 1 次內部控制、稽核教育訓練。 3.辦理 1 次內部控制自評作業，定期檢討內部控制制度。 4.辦理 1 次年度稽核，另不定期辦理專案稽核。
目標六：深化國際交流，拓展中心全球影響與合作夥伴	一、積極參與國際訓練機構組織並爭取主辦權	1.參加亞洲運動機構協會(ASIA)年會 1 場次。 2.參加世界運動訓練中心組織(ASPC)研討會 1 場次。 3.爭取主辦亞洲運動機構協會年會。
	二、遴派中心人員出國考察與任務支援	遴派本中心人員出國交流，每年 20 人次，並應於返國後進行經驗分享。
	三、推動國內外單位參訪或互動交流	1.接待國內外單位至中心參訪及交流，每年 800 人次。 2.協助培訓隊與國際優秀運動團隊進行合訓及交流。 3.更新國訓中心影音及紙本宣傳簡介。 4.設計及製作中心參訪紀念品及提供培訓隊移訓練或參賽之交流品，預計 5 個品項。
目標七：執行預算管控，健全中心財務管理	一、執行預算管控，健全財務管理	1.逐月於行政會議提報各部門預算執行率。 2.每次行政會議檢討採購案執行之管控。 3.逐月辦理未結購案情形之追蹤。 4.年度預算執行率達 90%。 5.年度預算採購執行率達 90%。
	二、多元管道開拓自主財源	1.引進至少 2 個國內外運動團隊來中心短期集訓或講習。 2.支援特定體育團體及機關學校舉辦選拔賽、錦標（盃）賽或教練裁判增能等研習活動；支援運動產業單位辦理行銷推廣與教育訓練活動。 3.善用場館及宿舍營運，每年收入達 800 萬元。 4.爭取各界資源（含現金、物資），達 800 萬元。 5.其他收入達 250 萬元。
目標八：強化員工成長、組織創新與提升中心品牌形象	一、建構人才永續發展，促進員工成長，打造友善職場環境	1.辦理內部跨單位教育訓練課程，每年達 30 小時，其中包含性別平等、資訊安全及職業安全等課程。 2.重視員工提升專業知識與技能，鼓勵並補助參加外部教育訓練課程，每年 40 人次。 3.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舉辦講習、研習、座談會等交流活動，每年 5 場次。 4.辦理自發性讀書會進行內部新知交流，每年 8 場次。

		5.護理師、諮商心理師、物理治療師、運動防護員及營養師應完成繼續教育課程積分。 6.每年依相關規定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7.辦理員工健康管理臨場服務，每年達 36 場次。
	二、建立國訓品牌與企業合作夥伴	1.年度品牌形象規劃至少 2 個主題。 2.新增異業合作案至少 5 件。 3.開發國訓品牌識別設計 4.規劃商標註冊。 5.規劃營業登記，並開發至少 1 類(線上或線下)銷售通路。
	三、活化國訓中心體育文物典藏	1. 規劃至少 2 次文物展示活動。 2. 推廣文物企劃至少 2 件。
	四、強化公共關係與媒體形象建構，提升品牌影響力	1.品牌相關社群貼文／影音內容年度曝光次數累計超過 100 萬瀏覽次數。 2.正向媒體報導數量達成目標至少 30 則。 3.媒體行銷規劃 5 件。 4.規劃世界大學運動會媒體日 1 場次。 5.媒體接待人次統計成果，接待媒體達 100 人次。

肆、114 年度經費需求：

114 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計 19 億 6,970 萬元，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體育署(自 114 年 9 月 9 日起改為運動部)公務預算 3,900 萬元(資本門)、運動發展基金 19 億 3,020 萬元(經常門 18 億 5,291 萬 5,000 元、資本門 7,728 萬 5,000 元)及役政署補助役男伙食費 50 萬元，主要計畫項目及預算分述如下：

一、教育部體育署(自 114 年 9 月 9 日起改為運動部)公務預算：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第三期計畫經費 3,900 萬元。

二、運動發展基金 19 億 3,020 萬元，包括：

1. 亞奧運、世大運選手培訓計畫 9 億 4,750 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 3,945 萬 5,000 元編列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無形資產」項下)備戰奧運黃金計畫 6 億元。(其中資本門經費 894 萬元編列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項下)
2. 替代役補充兵優秀選手培訓計畫 400 萬元。
3. 聘任奧運及亞運績優退役選手為教練工作計畫 5,500 萬元。
4. 國訓中心行政維運管理計畫 3 億 2,370 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 2,889 萬元編列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無形資產」項下)

三、役政署補助役男伙食費 50 萬元。

有關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4 年度預算詳參「教育部(自 114 年 9 月 9 日起改為運動部)監督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4 年度預算書」

